

中 国 创 造 学 会 创 新 工 程 学 分 会

中国创造学会创新工程学分会关于开展 “全国创新工程微专业建设校企合作计划”的通知

有关高校、有关企业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实施高校学生就业能力提升“双千”计划的通知》精神，响应教育部关于产教融合的部署要求，解决当下高校创新工程领域师资匮乏的难题，推动创新人才培养与产业需求的精准对接，中国创造学会创新工程学分会决定分批实施“全国创新工程微专业建设校企合作计划”。本次启动第一批合作计划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计划背景

教育部“双千”计划明确提出，要推动高校开设急需紧缺型、应用技能型微专业，重点提升学生就业能力。创新工程微专业是培养学生创新思维和创新能力的有效重要载体，课程建设依然是微专业建设的主要抓手。创新工程微专业课程主要包括《创新思维》《产品创新方法》《技术创新方法》《创新管理》，但是，目前多数高校都面临创新工程领域师资不足的现实困境。

根据教育部等八部门印发的《普通本科高校产业兼职教师管理办法》，高校可聘请企业专家担任产业兼职教师，补充师资力量。但由于高校与企业间存在信息壁垒，优质产业师资资源与高校需求难以高效匹配。

为此，创新工程学分会立足服务会员、发挥纽带职能，牵头开展本次

合作计划，通过统筹资源助力高校突破创新工程学师资难题，推动校企合作协同育人，实现教育链、人才链与产业链、创新链有机衔接。

二、总体目标

以产教融合、协同育人为原则，通过合作计划努力达成以下工作目标：

1. 推动全国高校开设创新工程微专业，带动创新工程学学科建设；
2. 组建由行业企业专家组成的产业兼职教师库，形成产业专家进创新课堂的常态化模式；
3. 建立校企合作长效机制，显著提高学生创新实践能力，助力企业技术攻关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微专业核心课程体系

创新工程微专业以面向产业需求为导向，设置四门核心课程，一门课程总学时一般不超过 32 学时。微专业授课方式可以灵活多样，线上线下相结合，每周授课和集中授课结合，独立授课和联合授课结合。

分会将组织专家编写统一课程大纲，建设配套教学资源，确保教学内容与产业需求同步。

（二）产业兼职教师选聘与管理

1. 基本要求

选聘企业专家的标准依据教育部等八部门印发的《普通本科高校产业兼职教师管理办法》，因我国创新方法专家十分匮乏，部分条件可适当放宽。

（1）基本条件

拥护党的教育方针，具备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，热爱教育事业，遵纪守法，有良好的身心责任和工作责任心；

具有国家/省级重点企事业单位、高新技术企业等 3 年以上工作经历；

年龄不超过 65 周岁（急需领域专家可放宽至 70 周岁）；
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副高级以上职称（行业资深能工巧匠可适当放宽）。

（2）优先条件

拥有重大发明专利、掌握核心技术或在科技成果转化中成绩突出者；
在产教融合协同育人领域有突出贡献者；
大型企业技术负责人或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带头人等。

2. 选聘流程

分会统一征集企业专家报名，审核资质后建立“创新工程产业兼职教师资源库”；

高校根据课程需求从资源库中遴选人选，按规定公示后，与专家及所在企业签订协议，并将聘用信息报送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备案，具体选聘流程参照《普通本科高校产业兼职教师管理办法》要求执行。

3. 工作职责

高校应制订本校产业兼职教师管理细则，营造良好的工作环境、为产业兼职教师开展工作提供必要的支持保障，建立一支创新工程微专业专兼职结合的高素质教师队伍。在严格落实有关规定的前提下，鼓励高校给予产业兼职教师有吸引力的劳动报酬。

产业兼职教师需承担以下至少两项任务：承担创新工程微专业课程理论/实践授课，可采用灵活适配产业教师的时间安排授课，如安排周末集中授课等方式；结合企业真实课题，指导学生开展实习实践、参加创新创业竞赛；与高校教师联合建设开发创新工程微专业课程资源。

（三）校企对接实施机制

高校报名：需提交《创新工程微专业建设意向表》，明确计划开课时间、学生规模及课程需求；

企业专家报名：需提交《产业兼职教师申请意向表》及相关资质证明（如学历/职称证书、项目成果材料等），注明可授课课程及时间。

分会负责搭建平台、组织岗前示范交流活动：内容包括微专业建设示范、创新方法教学示范等。

分会结合高校需求与专家特长进行双向匹配，指导高校和企业签订校企合作协议，同一专家受聘高校一般不超过2所，确保教学投入质量。

四、支持与服务

主管教育行政部门的政策支持包括：国家级人才项目、奖励计划申报倾斜支持，专项招生计划倾斜支持，宣传推广典型经验，产业兼职教师申请认定教师资格。中央组织部、教育部在相关人才计划中加大支持力度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加大对企业的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建设支持。从事产教融合的企事业单位按规定享受现行税费优惠政策。详见教育部等八部门印发的《普通本科高校产业兼职教师管理办法》（教师〔2025〕2号）。

分会将优先协助对接中国创造学会会员，持续对开展校企合作计划的高校和企业提供服务保障，包括：协助参与计划的高校和企业优先对接“双千计划”相关资源；优先推荐校企联合开发的课程资源、教学科研成果申报中国科协、中国创造学会各类奖项等。

搭建交流平台：定期组织线上线下校企对接活动、创新工程教学研讨会，促进经验共享。

提供资源支持：开放分会创新案例库、线上教学平台等资源，为高校提供微专业课程建设指导。

推动协同创新：强化高校与产业兼职教师所在单位的协作交流，共同开展技术难题研究攻关，鼓励创新创业竞赛、课程设计选题等紧密对接产业兼职教师所在单位的技术创新需求。

五、报名及联系方式

第一批报名截止时间：2025年8月15日

联系人：黄老师

联系电话：15210722085

电子邮箱：yanhuang1976@aliyun.com

(相关报名表格详见通知附件)

附件 1-产业兼职教师申请意向表

附件 2-创新工程微专业建设意向表

